

沁 水 县 市 容 环 卫 大 队

2 0 2 3 年 度 单 位 预 算 公 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2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4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5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3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
十二、其他说明.....	20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0
（二）其他.....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沁水县市容环卫大队成立于2012年9月，为差额事业单位，股级建制，编制10人。现有正式人员43人，环卫工人297名。

主要工作职责是五大类五个方面：全面负责县城街道清扫保洁、生活、建筑垃圾收集清运和县城41座公共厕所的卫生保洁管理工作以及县城梅河、杏河、县河河道景区公园计3个公园的环境卫生清扫保洁和市政设施的维护管理等任务，城乡一体化垃圾管理负责全县14个乡镇32个垃圾中转站的垃圾中转清运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沁水县市容环卫大队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办公室、财务股、清扫管理股、清运管理股、公厕管理股、两河公园管理股、城乡一体化垃圾管理七个股室。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市容环卫大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1.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57	55.5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918.53	1,918.53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7.48	47.4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21.59	本年支出合计	2,021.59	2,021.59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2,021.59	支出总计	2,021.59	2,021.59	

预算公开表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市容环卫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021.59	2,021.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57	55.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57	55.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92	54.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65	0.6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18.53	1,918.5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18.53	1,918.5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18.53	1,918.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48	47.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48	47.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48	47.48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市容环卫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 021. 59	521. 59	1, 5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 57	55. 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 57	55. 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 92	54. 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 65	0. 6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 918. 53	418. 53	1, 500. 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 918. 53	418. 53	1, 500. 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 918. 53	418. 53	1, 5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 48	47. 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 48	47. 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 48	47. 48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市容环卫大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1.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57	55.5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918.53	1,918.53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7.48	47.4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21.59	本年支出合计	2,021.59	2,021.59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021.59	支出总计	2,021.59	2,021.59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市容环卫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21.59	521.59	1,5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57	55.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57	55.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92	54.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65	0.6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18.53	418.53	1,50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18.53	418.53	1,50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18.53	418.53	1,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48	47.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48	47.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48	47.48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市容环卫大队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21.59	504.93	16.66
工资福利支出		493.82	493.82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77.35	177.35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22.58	22.58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59.49	159.4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54.92	54.92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0.65	0.6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2.31	22.3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87	6.87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37	1.37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47.48	47.48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0.78	0.78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6		16.66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0		12.90
取暖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1		3.31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6		0.16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9		0.2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1	11.11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0.81	10.81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30	0.3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市容环卫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市容环卫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市容环卫大队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市容环卫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30	0.3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30	0.30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市容环卫大队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沁水县市容环卫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县城环卫清扫清运专项经费	1,500.00	1,500.00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市容环卫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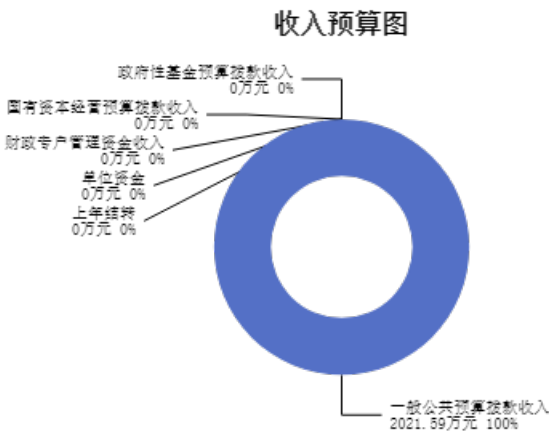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2,021.5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021.59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比上年增加206.51万元，增加11.38%，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2023年由于机构改革人员增加。；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2,021.59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2,021.59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比上年增加206.51万元，增加11.38%，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2023年由于机构改革人员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2,021.59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021.59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占0.00%；单位资金0.00万元，占0.00%；上年结转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2,021.5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21.59万元，占25.80%；项目支出1,500万元，占74.2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021.59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021.5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2,021.59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0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5.57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918.5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7.48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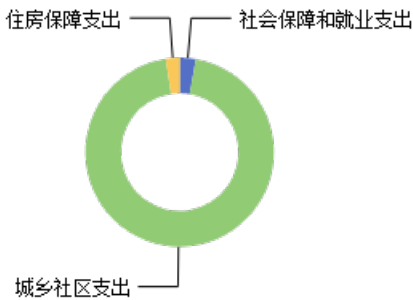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021.59万元,比上年增加206.51万元，增加

11.38%。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021.5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5.57万元，占2.75%；城乡社区支出1,918.53万元，占94.90%；住房保障支出47.48万元，占2.35%。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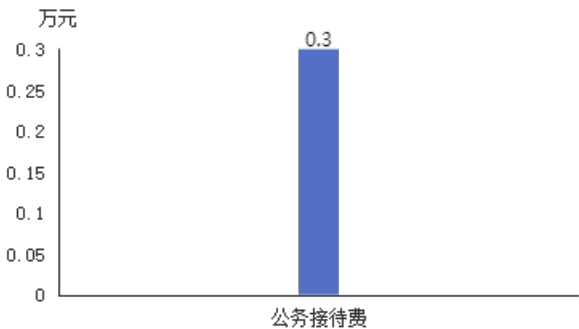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21.5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04.93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退休费、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
公用经费16.6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福利费、工会经费、取暖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0.30万元比2022年同口径减少 0.20万元，主要原因是原因是节约“三公”经费的开支。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3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0.2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市容环卫大队本单位属差额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沁水县市容环卫大队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40.2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0.2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沁水县市容环卫大队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500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1、项目概括：全面负责县城街道清扫保洁、垃圾收集清运和县城41座公厕的卫生保洁管理以及县城3个公园的环境卫生清扫和市政设施的维护管理，以及负责全县14个乡镇32个垃圾中转 清运工作。2023年预计完成项目经费1500万元。

2、项目依据、目标、制度措施：依据《沁水县市容环卫大队工作职责》要求，由清扫股负责全县的垃圾清扫工作，由清运股负责垃圾的及时清运，由主管部门住建局进行考核。每月3次的集中检查与评比，做到“垃圾日日消，车走地净”。确保县城主街主路主巷道清扫保洁率分别达到100%，机械化道路清扫覆盖率达到70%以上，保障了公厕达到‘四有四净四无’的管理标准要求，确保县城河道干净整洁，确保全县32个垃圾中转站清运工作完成。

3、项目实施计划：从2023年1月1日到2025年12月31日，确保县城主街主路主巷道清扫保洁率分别达到100%，机械化道路清扫覆盖率达到70%以上，保障了公厕达到‘四有四净四无’的管理标准要求，确保县城河道干净整洁，确保全县32个垃圾中转站清运工作完成，保证各项工作的顺利正常运行。

沁水县市容环卫大队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县城环卫清扫清运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60-沁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市容环卫大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2,323,3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2,323,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全面负责县城街道清扫保洁、垃圾收集清运和县城41座公厕的卫生保洁管理以及县城3个公园的环境卫生清扫和市政设施的维护管理，以及负责全县14个乡镇32个垃圾中转站清运工作。2023年预计完成项目经费1500万元。					
立项依据		《沁水县市容环卫大队工作职责》全面负责县城街道清扫保洁、垃圾收集清运和县城41座公厕的卫生保洁管理以及县城3个公园的环境卫生清扫和市政设施的维护管理，以及负责全县14个乡镇32个垃圾中 站清运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县城街道可视范围内，三条河道、县城41座公厕、县城14个乡镇环境优美，干净整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沁水县市容环卫大队工作职责》要求，由清扫股负责全县的垃圾清扫工作，由清运股负责垃圾的及时清运，由主管部门住建局进行考核。每月3次的集中检查与评比，做到“垃圾日日清，车走地净”。确保县城主街主路主巷道清扫保洁率分别达到100%，机械化道路清扫覆盖率达到70%以上，保障了公厕达到‘四有四净四无’的管理标准要求，确保县城河道干净整洁，确保全县32个垃圾中转站清运工作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从2023年1月1日到2025年12月31日，确保县城主街主路主巷道清扫保洁率分别达到100%，机械化道路清扫覆盖率达到70%以上，保障了公厕达到‘四有四净四无’的管理标准要求，确保县城河道干净整洁，确保全县32个垃圾中转站清运工作完成，保证各项工作的顺利正常运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县城主街主路主巷道清扫保洁率分别达到100%，机械化道路清扫覆盖率达到70%以上，保障了公厕达到“四有四净四无”的管理标准要求，确保县城三条河道干净整洁，确保全县32垃圾中转站清运工作完成。		县城主街主路主巷道清扫保洁率分别达到100%，机械化道路清扫覆盖率达到70%以上，保障了公厕达到“四有四净四无”的管理标准要求，确保县城三条河道干净整洁，确保全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清运道路数	39条	数量指标	清扫清运道路数	39条
			全县公厕数	41座		全县公厕数	41座
			城乡垃圾中转站	32个		城乡垃圾中转站	32个
		质量指标	道路环境清洁率	≥95%	质量指标	道路环境清洁率	≥95%
			公厕保洁率	≥95%		公厕保洁率	≥95%
		时效指标	清扫清洁道路、公厕时间	每天	时效指标	清扫清洁道路、	每天
			城乡垃圾中转时间	每天		城乡垃圾中转时	每天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市容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市容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邵鹏鹏	联系电话：	18235633088	填报日期：	2023011710004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沁水县市容环卫大队共有车辆57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8辆、其他用车9辆。

2、房屋情况：

其他用房1807.18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无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二）其他

无其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